

Undergraduate assignment feedback form
(to be completed by marker)

Student Name: Choong Hui Chin 莊惠晶

Module Code: SICH6014

Student number: 1706357

Module title: Exegesis

For completion by marker:

Comments: 《詩經·小雅·甫田》「介」字淺探

莊生此文，由《詩經·小雅·甫田》「介」字三處入手，析探「介」字於甲金文中之字形、小篆中之本義、引伸義，並廣蒐《詩經》中「介」字做旁證，徵引博，思理細，體現辯證思維，展現良好能力；融會貫通，用心寫作。唯難免有冗字，如徵引上古韻部，可直接描述，以省篇幅。修訂後，可以發表。

Marker's signature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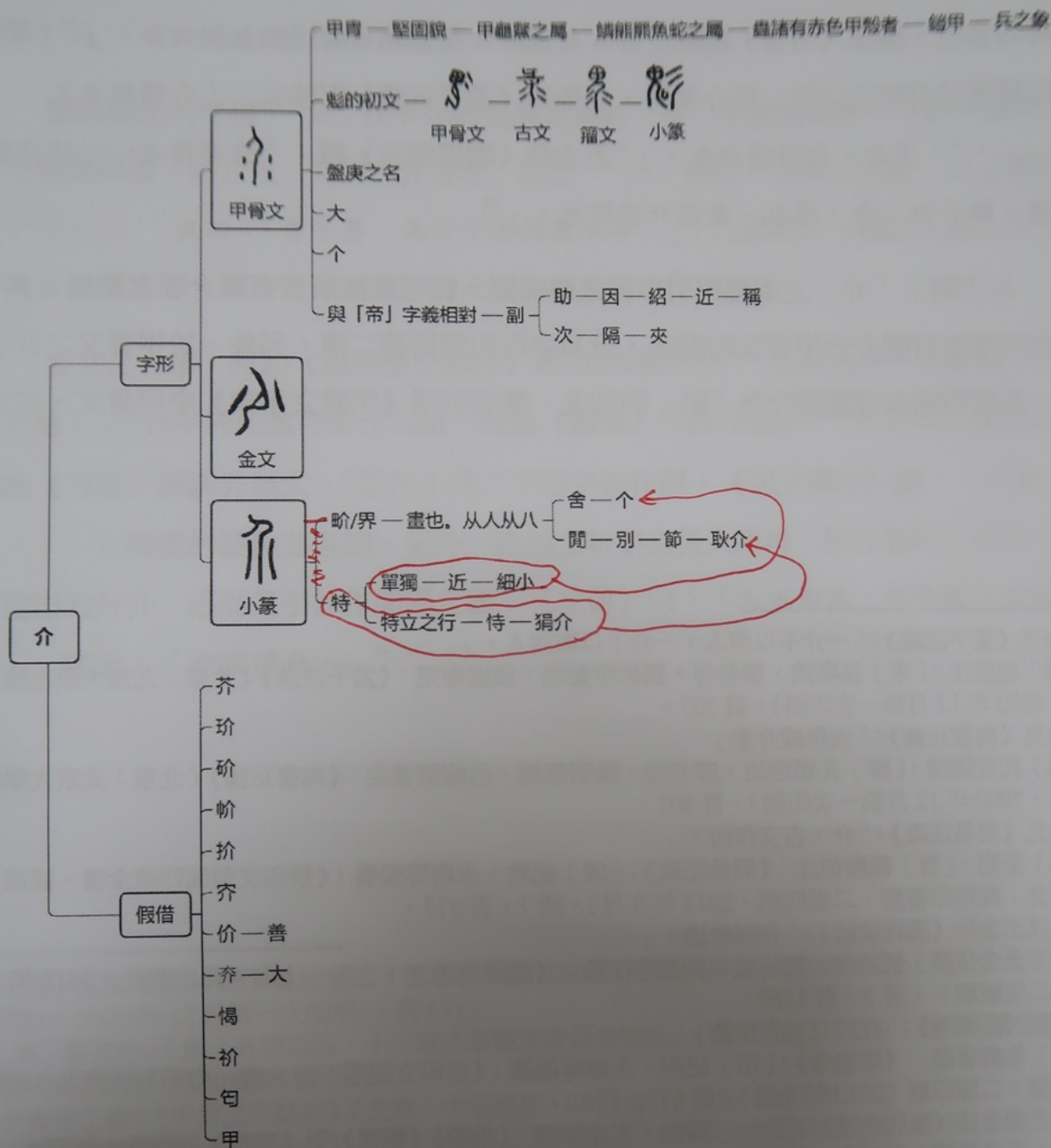
康世純

Date: 2020.11.29

Provisional mark:

68

NB. All marks are provisional until confirmed by the final examination board.



三、 旁證——《詩經》中介字之解析

《詩經·小雅·甫田》原為君王祈豐年祭祀之詩。其中含「介」之句，於四章中，共有三處。第一章為：「攸介攸止，烝我髦士。」第二章為：「以祈甘雨，以介我稂

屬陳新雄先生古韻三十二部之二月。⁵⁰个从見紐，⁵¹為段玉裁十七部之五魚，⁵²同屬陳新雄先生古韻三十二部之十三魚。⁵³舍之聲从透紐，為段玉裁十七部之五魚，⁵⁴同屬陳新雄先生古韻三十二部之十三魚，⁵⁵因此，介與个有雙聲的關係。然而若論介與舍，則彼此並無聲韻關聯。舌聲部。

第二個比較普及的說法，就是訓「攸介攸止」的介為大。毛亨在《毛詩正義》的傳中提到，「介音界，王『大也』」。⁵⁶陳奐《詩毛氏傳疏》⁵⁷、朱熹《詩集傳》與竹添光鴻《毛詩會箋》採用此說，解釋「攸介攸止」為介眾所止息之處，並引《左傳》：「傳士伯立於乾祭，而問於介眾」⁵⁸為證，表示介眾即大眾之義。《周易》亦有曰：「受茲介福」。⁵⁹介之聲从見紐，擲為段玉裁十七部之十五脂，⁶⁰同屬陳新雄先生古韻三十二部之二月。⁶¹大的聲紐是定紐，其韻部與介無異。⁶²因此介與大可以通假。

第三類的解釋，是將此處之「介」讀作「惕」，惕即休息之意。《尚書·酒誥》：「爾乃自介用逸。」⁶³又云：「不惟自息乃逸。」⁶⁴《尚書·酒誥》中的「自介」即「自息」之假借。因此，這類說法所表述的是介與止的意思相同，都具有憩息、停息之義。富

⁵⁰ 陳新雄：《聲韻學》，（臺北：文史哲出版社，2007年9月修訂再版），頁969。

⁵¹ 〔漢〕許慎撰，〔清〕段玉裁注：《新添古音說文解字注》（臺北：洪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，2016年10月增修三版一刷），頁196。

⁵² 〔漢〕許慎撰，〔清〕段玉裁注：《新添古音說文解字注》（臺北：洪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，2016年10月增修三版一刷），頁225。

⁵³ 陳新雄：《聲韻學》，（臺北：文史哲出版社，2007年9月修訂再版），頁978。

⁵⁴ 〔漢〕許慎撰，〔清〕段玉裁注：《新添古音說文解字注》（臺北：洪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，2016年10月增修三版一刷），頁225。

⁵⁵ 陳新雄：《聲韻學》，（臺北：文史哲出版社，2007年9月修訂再版），頁978。

⁵⁶ 〔漢〕毛亨撰，〔漢〕鄭玄注，〔唐〕孔穎達疏，十三經注疏整理委員會整理：《毛詩正義》（北京：北京大學出版社，2000年12月第一次印刷），頁1240。

⁵⁷ 〔清〕陳奐撰，滕志賢整理：《詩毛氏傳疏》（南京：鳳凰出版社，2018年12月第一次印刷），冊2，頁710。

⁵⁸ 〔周〕左丘明撰，〔晉〕杜預注，〔唐〕孔穎達疏，〔唐〕陸德明音義：《春秋左傳注疏》；〔清〕紀昀、永瑤等編纂：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·經部》（臺北：商務印書館，二版四刷，2013年9月），冊144，頁480。

⁵⁹ 〔魏〕王弼注，〔唐〕孔穎達疏，十三經注疏整理委員會：《周易正義》（十三經注疏），（北京：北京大學出版社，2000年12月第一次印刷），頁179。

⁶⁰ 〔漢〕許慎撰，〔清〕段玉裁注：《新添古音說文解字注》（臺北：洪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，2016年10月增修三版一刷），頁49。

⁶¹ 陳新雄：《聲韻學》，（臺北：文史哲出版社，2007年9月修訂再版），頁969。

⁶² 〔漢〕許慎撰，〔清〕段玉裁注：《新添古音說文解字注》（臺北：洪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，2016年10月增修三版一刷），頁496-497。

⁶³ 〔漢〕孔安國撰，〔唐〕孔穎達疏，廖名春，陳明整理，呂紹綱審定：《尚書正義》（北京：北京大學出版社，2000年12月第一次印刷），頁444。

⁶⁴ 〔漢〕孔安國撰，〔唐〕孔穎達疏，廖名春，陳明整理，呂紹綱審定：《尚書正義》（北京：北京大學出版社，2000年12月第一次印刷），頁448。